

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附件（1）

编号：建字第 410100202200044（建筑）号

建设单位：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一三研究所

核准建设工程明细：

项目名称	永久 临时	建筑 分类	幢 数	层数	高度 (m)	结构	基底尺寸			建筑面积 (m ²)	
							形 状	长	宽		面积 (m ²)
K4 工房	永久	工业	1	1/-1	17.05	钢框 架	矩 形	99.50	31.30	3114.35	3213.02 (含地 下 98.67)

建设位置：郑州高新区科学大道南、红松路西

遵守事项：

1. 建筑施工前，应委托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单位按规划许可内容放线。
2. 有关环保、节能、人防、抗震、安全、文物按其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办理。
3. 建（构）筑物结构安全及抗震设防概由设计单位负责。
4. 建筑工程施工至正负零前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验线申请。
5. 本证自取得之日起一年内未开工，又未办理延期手续的，本证自行失效。
6. 施工期间若遇规划纠纷应立即停工，待问题解决后方可继续施工。
7. 高新区分局图纸审核专用章仅对图纸防伪使用，其他内容概由相关部门负责。
8. 遵守事项未尽之处，详见平面图及施工图。
9. 相关部门审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。

领证人：李莫超

发证机关：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国土规划住建局

领证日期：2022.5.25

发证日期：2022年05月25日

